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POST2023071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宿迁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内容为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 供应商负责提供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搭建专线提供短信发送、手机号码查号服务。有传票类、证据材料类等案件, 由法院根据当事人手机号码编辑内容发送短信, 如遇当事人手机号码空号或停机, 书记员登录数据库系统查询手机号码, 查号成功后, 收取查询费用, 查号失败不收费, 发送短信成功, 收取短信费用。项目合同期一年, 合同到期经双方评估无异议可续展, 续展次数不超过2次。投标人分别按数据库系统查询服务、短信服务和专线租赁三部分进行报价, 其中数据库系统查询服务单价设置最高限价8元/条, 短信服务单价设置最高限价0.05元/条, 专线租赁不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不设置分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

1) 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承诺能够开具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 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
服务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4)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5) 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进行信用查询, 若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 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江苏邮政及下属机构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包括期限及区域）的投标人投标。（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分包、转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其总公司应具备）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8-05 08:30到2023-08-09 17:30

获取方式：1、办理CA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或CA客服电话4007888550（周一～周五9:00-17:00） 2、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1套：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 3、购买/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8月5日 - 2023年8月9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请供应商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报名工作） 4、购买/发放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曹榕，025-83408513；

5、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8-24 14: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8-24 14: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

七、其他

江苏通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项目

1、招标编号：SQPOST20230719

2、项目概述：根据宿迁邮政业务发展的需要，需采购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

3、招标内容：本次采购内容为宿迁市分公司法院集中送达业务通信运营商服务，供应商负责提供与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搭建专线提供短信发送、手机号码查号服务。有传票类、证据材料类等案件，由法院根据当事人手机号码编辑内容发送短信，如遇当事人手机号码空号或停机，书记员登录数据库系统查询手机号码，查号成功后，收取查询费用，查号失败不收费，发送短信成功，收取短信费用。项目合同期一年，合同到期经双方评估无异议可续展，续展次数不超过2次。投标人分别按数据库系统查询服务、短信服务和专线租赁三部分进行报价，其中数据库系统查询服务单价设置最高限价8元/条，短信服务单价设置最高限价0.05元/条，专线租赁不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不设置分包。

4、中标原则：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并计算供应商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得分高低提出供应商排名建议，确定3名中标供应商。中标后业务量根据法院宿法智达平台实际使用情况据实结算，不做业务量分配或承诺。

5、投标人资格条件：

1) 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承诺能够开具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 service 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4)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证明材料及相关承诺书。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5) 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进行信用查询，若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江苏邮政及下属机构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包括期限及区域）的投标人投标。（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分包、转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其总公司应具备）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6.1、办理CA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或CA客服电话4007888550（周一～周五9:00-17:00）

6.2、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1套：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

6.3、购买/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8月5日 - 2023年8月9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请供应商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报名工作）

6.4、购买/发放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曹榕，025-83408513；

6.5、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3年8月24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3年8月24日下午13:00-14:00（北京时间）同时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未在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的视同未投标，不参与评审）。

7.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投标人须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备好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3、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7.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如出现不同时，以纸质文件为准。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7.5、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如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或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

7.6、联系人及电话：郝工（13236597390）、邵工（13851992096）。

8、开标：

8.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8.2、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投标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8.3、开标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

8.4、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参与开标。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官网及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载无效。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A座1106室

联系人：郝工

电话：13236597390

银行信息（适用于购买采购文件、递交保证金等）：

开户名称：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南京湖北路支行

账 号：76580188005860461

汇款备注：XX采购项目项目标书费（投标保证金）

附：

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包号：

1、投标人名称：

2、联系人姓名：

3、手机号码：

4、地址：

5、邮箱：

6、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税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行号：

账 号：

单位名称：

日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A座1106室

联 系 人： 郝工

电 话： 1323659739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郝大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